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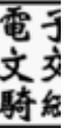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侯和嬋

電話：05-3620123#8931、05-3799978#28

傳真：05-3797411

電子信箱：hochan@mail.cyhg.gov.tw

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東榮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90260621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00000A\_1090260621\_ATTA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縣辦理109年度「中小學推動閱讀績優學校、團體及個人評選實施計畫」乙份，評選資料請於本（109）年12月18日（星期五）前送溪口國小彙整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11月5日臺教授國字第1090137467號函暨嘉義縣109年度推廣閱讀活動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評選類別

（一）閱讀磐石學校：閱讀推動績優之國民中小學（包括附設國民中學、國民小學、高級中學之國中部或國小部）。

（二）閱讀推手：

1、團體獎：協助國民中小學推動閱讀之機關（構）、公（私）立圖書館、社團、故事媽媽等相關團體。

2、個人獎：致力於國民中小學閱讀推廣工作且有特殊貢獻之校內外人士。

三、參選對象

（一）對象：本縣各國民中小學。



(二)三年內曾獲教育部評選核定為閱讀磐石學校或閱讀推手者，不得重複參加。

#### 四、評選方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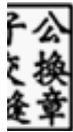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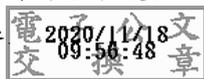
(一)閱讀磐石學校、閱讀推手以書面審查評選為主。

(二)審查完竣，由評選委員共同決議得獎及代表名單。

五、請於109年12月18日(星期五)前將各項評選資料(紙本一式六份、光碟一片，郵件以郵戳為憑)送至嘉義縣溪口國小教務處吳國裕主任收，逾期不予受理，資料受理後不得更換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